

臺北市立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須知

開學日及註冊日：110 年 9 月 22 日(三)

- ※大學部新生及轉學生應於開學註冊時，繳驗身份證及畢業證書正本。新生及轉學生學號自 8 月 6 日起、指考新生自 9 月 9 日起開放查詢：本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。
- ※依學則規定，於開學日後 2 週內未完成註冊繳費，亦未向學校請假核准通過者，即令退學。如需申請「延遲註冊」請於 110 年 10 月 5 日(二)前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。

學校首頁：<http://www.utaipei.edu.tw>

博愛校區總機：(02)2311-3040

校務系統：http://my.utaipei.edu.tw/utaipei/index_sky.html

天母校區總機：(02)2871-8288

辦理事項	辦理日期/對象	注意事項	辦理單位/分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雜費繳款單 列印及繳費	一、學費繳費單請至校務系統自行下載列印，並依限完成繳費。 二、 第一階段學雜費 (一)列印、繳費時間：自 110 年 9 月 1 日(三)起至 110 年 9 月 24 日(五)止。 ※大學部一年級【 指考 】 新生 請於 110 年 9 月 13 日(一)至 110 年 9 月 24 日(五)，再行列印繳費單及完成繳費。 (二)繳費方式：信用卡、超商、台北富邦銀行臨櫃、ATM 轉帳、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。 三、 第二階段學分費 (一)列印、繳費時間：自 110 年 10 月 14 日(四)至 110 年 10 月 27 日(三)止。 (二)繳費方式：信用卡、超商、台北富邦銀行臨櫃、ATM 轉帳、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。	一、本學期繳費方式分： (一)第一階段繳費：大學部學生繳交學雜費及代收費用；碩博班學生繳交學雜費基數及代收費用；延畢生繳交平安保險費。 (二)第二階段繳費：大學部延修生、師資生及碩博班學生繳交學分費。 二、繳款方式： (一)台北富邦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。 (二)ATM 晶片金融卡轉帳繳款。 (三)信用卡。 (四)超商繳款。 (五)智慧支付。 【繳費單金額更正或異動者，不適用信用卡及智慧支付繳費】。 信用卡繳費專屬網頁 https://www.27608818.com 。 本校各學制代碼：8814602201。 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 https://pay.taipei/v2/Index 三、繳費證明單(可自行上網列印，網址同繳費單列印) (一)銀行臨櫃及 ATM 繳費者，請於完成繳費後 3 個工作天上網列印。 (二)信用卡及智慧支付繳費者，請於繳費期限終止後 5 個工作天，再行上網列印。 (三)超商繳費者，因各超商繳庫入帳作業差異，至少須完成繳費後 7 個工作天，再行上網列印。 (四)台北富邦銀行查詢學雜費繳費證明單： https://ebank.taifeifubon.com.tw/EGOV/index (頁面右下角點選「學雜費繳費證明單」)	博愛校區： 行政大樓 1 樓總務處 出納組分機：1333 勤樸樓 1 樓 健促中心：4173 天母校區： 行政大樓 1 樓總務處 出納組分機：7622、7623 行政大樓 1 樓 健促中心：120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選 課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>各階段選課</th> <th>開始時間</th> <th>結束時間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 rowspan="3">第一階段</td> <td>通識選課 (不含軍訓、體育)</td> <td>6月16日(三) 19:00</td> <td>6月17日(四) 19:00</td> </tr> <tr> <td>舊生網路選課 (含復學生、轉系生) (含通識)</td> <td>6月17日(四) 19:00</td> <td>6月20日(日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yellow;">新生網路選課 (限一年級，含通識)</td> <td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yellow;">9月14日(二) 19:00</td> <td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yellow;">9月15日(三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 rowspan="4">第二階段</td> <td>全校網路加退選 (含一年級)</td> <td>9月15日(三) 17:00</td> <td>9月28日(二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>人工加退選</td> <td>9月27日(一) 9:00</td> <td>9月29日(三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>選課確認 (採網路方式)</td> <td>9月29日(三) 9:00</td> <td>10月1日(五) 17:00</td> </tr> <tr> <td>校際選課</td> <td>9月22日(三) 9:00</td> <td>9月28日(二) 17:00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各階段選課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第一階段	通識選課 (不含軍訓、體育)	6月16日(三) 19:00	6月17日(四) 19:00	舊生網路選課 (含復學生、轉系生) (含通識)	6月17日(四) 19:00	6月20日(日) 17:00	新生網路選課 (限一年級，含通識)	9月14日(二) 19:00	9月15日(三) 17:00	第二階段	全校網路加退選 (含一年級)	9月15日(三) 17:00	9月28日(二) 17:00	人工加退選	9月27日(一) 9:00	9月29日(三) 17:00	選課確認 (採網路方式)	9月29日(三) 9:00	10月1日(五) 17:00	校際選課	9月22日(三) 9:00	9月28日(二) 17:00	一、請同學一律用網際網路選課，如有問題需以人工選課者，請逕洽教務處。 二、選課網址：學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，輸入帳號密碼，選課期間請點選「學生選課快速登入」。 三、課程架構：請詳見各系(所)網頁或洽各系(所)。 四、課表查詢：學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，或學校首頁/學生專區/課程快速查詢。 五、選課須知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課務組/最新消息。 六、選課系統教學影片：教務處/課務組/分類清單/選課系統教學影片。	博愛校區： 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： 1112、1122、1123
各階段選課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一階段	通識選課 (不含軍訓、體育)	6月16日(三) 19:00	6月17日(四) 19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舊生網路選課 (含復學生、轉系生) (含通識)	6月17日(四) 19:00	6月20日(日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新生網路選課 (限一年級，含通識)	9月14日(二) 19:00	9月15日(三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第二階段	全校網路加退選 (含一年級)	9月15日(三) 17:00	9月28日(二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人工加退選	9月27日(一) 9:00	9月29日(三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選課確認 (採網路方式)	9月29日(三) 9:00	10月1日(五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校際選課	9月22日(三) 9:00	9月28日(二) 17:00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在學證明申請	依照教育部 66 年 10 月 15 日台(66)高字第 29901 號函規定，學生證正反面影印，即為中文在學證明。	一、申請「在學證明」，請依下列方式擇一辦理： (一)學生若有在學證明用印需求，可填妥申請表(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註冊組/各類表單下載)，貼妥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，連同繳完學雜費證明及學生證正本至教務處註冊組蓋戳章， 免收費 。 (二)二校區投幣機(博愛校區：公誠樓 1 樓/天母校區：鴻坦樓 1 樓)申請「在學證明書」一份 20 元 ，至教務處註冊組蓋章立即取件。 二、因超商繳費入學校帳戶需 7 個工作天、信用卡繳納需 5 個工作天，如在入帳前急需「在學證明書」者，請務必持超商或信用卡繳費證明，俾利辦理申請作業。	天母校區： 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：7503、750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分抵免申請	一、新生、轉學生：110 年 9 月 13 日(一)至 17 日(五)。 二、境外學生：自報到日起一周內止。	一、請至本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/登錄/教務資訊登錄/學生抵免申請。 二、填寫相關資料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 三、經開課單位審核通過後，交教務處完成學分抵免程序。 四、請妥善保留影本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辦理事項	辦理日期/對象	注意事項	辦理單位/分機
新生住宿申請	一、一律線上申請，逾時則不予受理。 二、時間： (一)非指考大學部新生: 110年7月29日(四)9:00至110年8月7日(六)17:00止。 (二)大學部指考新生: 110年8月31日(二)14:00至110年9月7日(二)17:00止。 (三)博愛校區研究所新生: 110年7月29日(四)9:00至110年8月5日(四)17:00止。	一、請至學校首頁右側學生專區: 住宿及租屋服務 網站並詳閱住宿相關規定；請詳閱網站公告說明後，登入校務系統提出申請(網址 http://utdormitory.utaipei.edu.tw/bin/home.php)。 二、博愛校區新生： (一)大學部新生、110學年轉學生、一年級復學生。 (二)研究所新生(因研究所床位有限，研究所新生申請後須以電腦抽籤方式辦理，預計110年8月13日(五)公告)。 三、天母校區新生: 大學部新生、110學年轉學生、一年級復學生。(因床位有限，研究所新生暫無法提供申請)。	博愛校區： 行政大樓3樓 軍訓室分機:1233 天母校區：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7911
新生始業輔導(大學部)	一、時間: 110年9月14日(二)上午8:00 二、對象: 兩校區大學部新生(含轉學生)。 三、地點： (一)教育學院、人文藝術學院(舞蹈系為天母校區)及理學院至博愛校區報到。 (二)體育學院及市政管理學院至天母校區報到。	一、110年9月14日(二)上午08:00舉行新生始業輔導(碩博士班及在職專班新生座談由各所另行辦理)。 二、請著整齊服裝，切勿著汗衫、無袖背心、拖鞋。 三、請配戴口罩、攜帶雨具、環保筷、水杯(飲料請勿攜入會場)。 四、新生始業輔導視同重大集會，無故未到者依本校相關規定扣操行成績1分。	博愛校區：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:1211、1212 天母校區：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7913
學生健檢	博愛校區： 一、時間: 110年9月14日(二)9:00-15:00。 二、地點: 博愛校區-公誠樓B1籃球場。 三、對象: 大一、轉學生、日碩一、博一新生。 天母校區： 一、時間: 110年9月15日(三)8:00-16:00(各系所依指定時段受檢) 二、對象: 大一新生及碩博班新生、修習體育競技專長課程之體育學院大學部舊生、轉學生、復學生。 三、地點: 天母校區體育館1樓。	一、當天請自行配戴口罩並配合健檢場地防疫措施。 二、請攜帶健檢費用，現場收費(A版500元、B版650元)，低收入戶學生持政府核發之 低收入證明影本 ，可免收健檢費用。 三、無法當日健檢者，請自行前往特約醫院，或請至學務處健促中心之【健檢專區】下載「110學年度學生健檢表格」至其他醫院檢查，並於110年10月22日(五)前以掛號寄回或親送健康促進中心。 四、博愛校區新生及市政管理學院新生健檢項目適用A版；體育學院及舞蹈系學生健檢項目適用B版(健檢表格公告於健促中心網頁)。 五、A版健檢當天可進食早餐；B版健檢受檢前需空腹6小時(可飲用少量開水)並著輕便服裝。	博愛校區： 勤樸樓1樓 健促中心分機:4173 天母校區： 行政大樓1樓 健促中心分機:1201
學雜費減免申請	一、時間: 自110年8月1日(日)起至110年9月13日(一)止。 ※大學部一年級【指考】新生: 自110年8月1日(日)起至110年9月17日(三)止。 二、110年9月1日(三)後提出申請者無法採用信用卡、智慧支付平台繳費。 ※大學部一年級【指考】新生: 110年9月13日(一)後提出申請者無法採用信用卡、智慧支付平台繳費。 三、對象: 大學部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、博士班同學(不包含延修生)。	一、符合條件欲申請者，請於校務系統提出線上申請(申辦方式: 申請/學務資訊申請/優待減免申請作業/提出減免申請) 二、線上申辦完竣後，請列印切結書簽章後，於受理時間截止日以前將切結書及所需繳驗之證件正本，送交辦理單位審驗。應檢驗之文件請詳閱本校學雜費減免說明頁面。 三、申請須知: 本校首頁/學務處/生活輔導組/圓夢助學網及本校相關業務/一、學雜費減免，或來電洽詢。 ※如需辦理就貸者須先完成學雜費減免申請。	博愛校區：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:1212 天母校區：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1202
獎助學金申請	一、校內獎助學金: 110年9月13日(一)至110年9月27日(一)止。 二、學產基金助學金及其他校外獎助學金: 時間及詳情請見各校區網頁。	各項校內外獎助學金詳情請見各校區網頁: 博愛校區: 學務處生輔組網頁【獎助學金專區】 天母校區: 分區學務組/課外活動業務網頁	
就學貸款申請	一、校務系統申請、銀行對保時間及申請文件繳交: 110年9月1日(三)至110年9月24日(五)止。 二、列印繳費單時間: 110年9月1日(三)至110年9月24日(五)。 三、110年9月25日(六)後，繳費單請至總務處出納組列印(博愛校區陳小姐分機1333; 天母校區謝先生分機7622)。	一、申請程序: (一)至校務系統申請後並列印繳費單(含不可貸項目繳費單); 有減免資格者須先完成減免申請再辦理就貸。 (二)再至富邦銀行就貸專區 https://school.taipeifubon.com.tw/ 填寫資料，並列印「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」1式3聯，於110年9月24日(五)前完成對保。 (三)110年9月24日(五)前檢附下列文件，完成校內資料審核(申請線上續貸亦需繳交): 1. 臺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 2. 本校繳費單第一聯 3. 不可貸項目(校內繳費單第二聯)完成繳費之收據或匯款明細。 4. 申貸額外項目之同學請一併繳交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，俾便辦理撥款事宜。 5. 需將上列4項紙本資料送至學務處方為完成就學貸款程序。 二、申請須知: 本校首頁/學務處/生活輔導組/圓夢助學網及本校相關業務/四、就學貸款，或來電洽詢。	博愛校區：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:1212 天母校區：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:7925
教育學程學分(含預修)抵免申請	一、對象： (一)通過本校教育學程甄選或甄試錄取於本校修習教育學程之師資生。 (二)原在他校已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，經入(轉)學考試進入本校，並經本校教育學程甄選或甄試錄取之師資生。 (三)經入(轉)學考試進入本校，原在他校已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，因學籍異動，經原校及本校同意，佔原校師資生名額繼續於本校完成教育學程課程者。 二、時間: 自110年9月13日(一)起至110年9月17日(五)止。	一、請至本校首頁/常用連結/校務系統/師培抵免申請。 二、填寫相關資料，列印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後，請送至博愛校區公誠樓3樓師培中心教育學程組辦理。	博愛校區： 公誠樓3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:8332
教育學程學分費繳費單列印及選課繳費	一、對象: 通過本校師培中心甄試考試之師資生，及師培學系甄選之研究所師資生。公費生或師培學系甄選之大學部師資生無須繳費。 二、列印、繳費時間: 自110年10月14日(四)起至110年10月27日(三)止。 三、繳費方式: 信用卡、超商、台北富邦銀行臨櫃、ATM轉帳、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。	一、公費生免上網列印繳費單(含學雜費繳費單)。 二、申請放棄教育學程(師資生)資格者，應依學校規定加退選期間辦理完成，逾期將不予退費。 三、有意辦理就學貸款之師資生，請精算教育學程選修學分數，並於第一階段選課時即予確認，避免於第二階段選課時加退選，以免就學貸款金額與實際學分費差距過大。	博愛校區： 公誠樓3樓 師培企劃組(公費生) 分機:8352 教育學程組分機:8332 天母校區： 科資大樓4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:8332